泰安市中心医院分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5m³液氧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泰安市中心医院分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5m³液氧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泰安市嘉恒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泰安市迎胜东路29号，鲲鹏商务楼三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2月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AJHJS2021-11-23-01

项目名称：泰安市中心医院分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5m³液氧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4584.14元

最高限价：364584.14元

采购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15日历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②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③根据《关于对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2641号文件），凡被公布为失信责任主体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报价。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30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泰安市嘉恒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泰安市迎胜东路29号，鲲鹏商务楼三楼）。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须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如为法定代表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证件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到泰安市嘉恒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领取磋商文件。

售价：450元/套，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泰安市嘉恒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泰安市迎胜东路29号，鲲鹏商务楼三楼）。

五、开启

时间：2021年12月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泰安市嘉恒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泰安市迎胜东路29号，鲲鹏商务楼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泰安市中心医院分院

地 址：泰安市长城路西万官大街336号

联系方式：0538-86267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泰安市嘉恒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泰安市迎胜东路29号，鲲鹏商务楼三楼

联系方式：0538-6315028

邮箱：jhjs2007@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0538-6315028